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215**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五、 董事会报告.....	7
六、 重要事项.....	8
七、 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3
八、 备查文件目录.....	66

### 一、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李春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李春雷

公司负责人陈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春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春雷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否

（六）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否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长春经开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Changchunjingkai(Group)Co.,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CCJK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平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家玮	史晓东
联系地址	长春市自由大路 5188 号	长春市自由大路 5188 号
电话	0431-84644225	0431-84644225
传真	0431-84630809	0431-84630809
电子信箱	ccjk8508@mail.cetdz.com.cn	ccjk8508@mail.cetdz.com.cn

#### （三）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长春市自由大路 518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31
办公地址	长春市自由大路 518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3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cjk600215.com
电子信箱	ccjk8508@mail.cetdz.com.cn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春经开	600215

（六）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3 年 6 月 26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长春市自由大路 5188 号
首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1998 年 9 月 16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长春市自由大路 5188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2201081110088
	税务登记号码	220105124067880
	组织机构代码	12406788-0
最近一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1 年 1 月 12 日
	公司注册登记地点	长春市自由大路 5188 号
	企业变更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220108000002576
	税务登记号码	220105124067880
	组织机构代码	12406788-0

（七）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3,738,398,441.54	3,611,677,527.94	3.50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375,728,748.14	2,393,484,487.12	-0.74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股）	5.1087	6.69	-23.6368
	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22,845,802.62	-67,748,831.30	不适用
利润总额	-15,655,558.82	-68,751,135.6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55,738.98	-68,884,951.03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068,227.43	-68,108,310.5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82	-0.1926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0496	-0.1904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382	-0.1926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46	-3.048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14,415.50	-140,076,938.59	不适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753	-0.3916	不适用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69,109.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59,353.74
所得税影响额	-1,797,560.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194.40
合计	5,312,488.45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7,717,600	100			107,315,280		107,315,280	465,032,88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357,717,600	100			107,315,280		107,315,280	465,032,88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57,717,600	100			107,315,280		107,315,280	465,032,880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经公司 201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357,717,6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经公司 2011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357,717,6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2005 年本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6,600 万元，公司大股东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912.5 万股股份质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大股东质押的股份数量由原来的 3,912.5 万股变更为 5,086.25 万股。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5,469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21.88	101,736,960	23,477,760		质押 50,862,500
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8.44	39,234,008	39,234,008		质押 19,617,004
交通银行—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47	6,852,330	2,710,107		未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未知	1.17	5,422,810	971,51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未知	0.84	3,900,000	2,194,258		未知
阎占表	未知	0.62	2,880,000	2,880,000		未知
程桂泉	未知	0.29	1,370,005	1,370,005		未知
唐德荣	未知	0.28	1,297,923	1,297,923		未知
李志军	未知	0.19	887,800	887,800		未知
张雪艳	未知	0.18	856,310	856,31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1,736,960	人民币普通股	101,736,960
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9,234,008	人民币普通股	39,234,008
交通银行－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6,852,330	人民币普通股	6,852,33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5,422,810	人民币普通股	5,422,8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0,000
阎占表	2,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80,000
程桂泉	1,370,005	人民币普通股	1,370,005
唐德荣	1,297,923	人民币普通股	1,297,923
李志军	887,800	人民币普通股	887,800
张雪艳	856,310	人民币普通股	856,3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陈平	董事、董事长	3,853	1,156		5,009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2010年12月3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因工作需要，张树森不再继续担任董事长；余海清不再继续担任副董事长。选举陈平为董事长；孙宝树为副董事长。

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议，张树森、余海清不再继续担任董事。提名曹家玮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该事项已经2011年1月20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0年12月31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议，孔平不再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马森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提名刘川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该事项已经

2011 年 1 月 20 日召开的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11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因工作变动，钱兴北、李臣、杜凤文不再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4、2011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监事选举刘川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

## 五、董事会报告

### （一）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通过 2010 年末的资产置换，公司核心主营业务已转型为房地产开发。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正式启动，重点推进全资子公司吉林省六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地块项目开发工作，主要进行了项目定位、策划及规划方案的设计等项目开发前期工作。由于该阶段工作具有需要反复论证、多方案比选、不断修改完善的特点，因此所需工作时间较长。目前相关工作正在稳健有序推进之中。该项目预计将于本年末或 2012 年初取得《开工许可证》并正式开工建设；将于 2012 年取得《商品房预销售许可证》并对外销售开发产品，产生房地产开发经营性现金流入；到 2013 年可以实现首期开发产品正式交付使用，并核算确认商品房销售收入，届时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营业利润等各项财务指标将得到明显改善。

公司基础设施承建主营业务，受地区气候特点制约年施工期较短，承建项目 5 月份才能开始施工，因此每年都是在下半年结算、确认营业收入。报告期该项业务没有实现营业收入。

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 1,329.91 万元，同比下降 88.13%；发生营业成本 500.08 万元，同比下降 96.36%；净利润-1,775.57 万元，同比减少亏损 5,112.92 万元。

### （二）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安装收入	2,159,934.00	1,462,331.35	32.30	-59.65	-57.45	减少 3.5098 个百分点
物业服务收入	4,440,611.72	1,886,431.27	57.52	-52.62	-90.49	

####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吉林地区	6,600,545.72	-93.26

#### 3、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2010 年末，公司进行了资产置换，公司将热力公司、会展中心置出，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置换后，公司主营业务转型为以房地产开发和基础设施承建为核心。

#### 4、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本期营业外收入 1,074.88 万元，上年同期营业外收入 85.66 万元，本期数同比增长

1154.83%，主要系无法支付的应付款计入营业外收入。

#### 5、公司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

国家对房地产行业的政策调控力度加大，房地产公司在资本市场上进行直接融资、向银行申请贷款都受到严控，公司房地产项目融资难度加大，使公司房地产业务在起步期的发展受到很大影响。

公司进入房地产开发行业时间短，开发管理经验尚显不足，公司对市场变化的应对能力还需要在实际开发工作中不断提升。

### （三）公司投资情况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六、重要事项

###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细化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行为。

公司“三会”各尽其职、勤勉尽责地履行相关的职权和义务，形成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机构的设置及职能的分工适应并符合内控制度的要求。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力，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地干预公司的经营和决策的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严格做到五分开。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做到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证了所有的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知相关信息。报告期，公司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建设。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要求，制定了《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并认真执行制度各项规定。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加强与年审会计师的沟通与交流，对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起到了监督和审核作用。按照规程续聘了会计师事务所。

### （二）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9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357,717,6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该方案在报告期内已经实施。

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27 日发布了“2010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2011 年 6 月 2 日为股权登记日，2011 年 6 月 3 日为除权日，2011 年 6 月 7 日为新增股份可流通股份上市日。

### （三）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每年将根据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确定合理的股利分配政策，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报告期内，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并于报告期内实施了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11 年半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四）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八）重大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长春东南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30,632	2003年9月11日	2003年9月11日	2013年9月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4,000	2010年7月15日	2010年7月15日	2011年8月15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厦物业管理处	全资子公司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010年1月5日	2010年1月5日	2013年1月4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是	否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程电气安装有限公司、吉林旺通经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春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	1,000	2010年1月5日	2010年1月5日	2013年1月4日	一般担保	否	否		是	否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7,632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7,632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0,632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0,632						

（1）本公司为长春东南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在 2003 年 9 月 11 日至 2013 年 9 月 3 日期间内向中国工商银行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入的 30,632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该部分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 30,632 万元。

被担保公司长春东南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公司已采取反担保措施，同时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出具承诺函承诺：2013 年该贷款到期时，财政局将积极协调偿还贷款，如届时资金不足，财政局负责调用财政资金协助还贷，承诺有效期与本公司为被担保公司长春东南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期限相同。

（2）本公司为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在 2010 年 7 月 15 日至 2011 年 8 月 15 日期间内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借入的 4,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该部分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 4,000 万元。2010 年 12 月 3 日，公司与“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反担保协议，协议约定：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与长春经开国资

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反担保人，反担保形式为信用保证担保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该项借款已于 2011 年 7 月 7 日清偿。

(3) 其他事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厦物业管理处的开发大厦房屋（建筑面积 8,242.67 平方米）及土地使用权为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在长春市环城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抵押，期限三年（2010.1.5-2013.1.4）；

以电气安装公司办公楼（建筑面积 5,431.98 平方米）、车库、土地及吉林旺通经贸公司办公楼（建筑面积 1,880.46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为长春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第二顺序）在长春市环城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瑞丰信用社借入 1,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抵押，期限三年（2010.1.5-2013.1.4）。

2010 年 12 月 3 日，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程电气安装有限公司、吉林旺通经贸有限公司与长春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该抵押借款签订了反担保合同，合同约定：长春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反担保人，反担保形式为信用保证担保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37,632 万元。其中为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 4,000 万元借款已于 2011 年 7 月 7 日全部清偿。

3、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 委托贷款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本报告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1)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否

(2)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否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2011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1 年 5 月 19 日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的审计机构，并支付其 2010 年度审计报酬人民币 50 万元。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长春经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35 版、 《中国证券报》A15 版	2011 年 1 月 4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35 版、 《中国证券报》A15 版	2011 年 1 月 4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关于中止“汽车零部件项目”建设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B21 版、 《中国证券报》B002 版	2011 年 1 月 5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28 版、 《中国证券报》B002 版	2011 年 1 月 12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93 版、 《中国证券报》B006 版	2011 年 1 月 21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93 版、 《中国证券报》B006 版	2011 年 1 月 21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关于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B12 版、 《中国证券报》A19 版	2011 年 1 月 25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 2010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上海证券报》18 版、 《中国证券报》B006 版	2011 年 1 月 29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关于子公司中标“兴隆山老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后续进展公告	《上海证券报》71 版、 《中国证券报》B003 版	2011 年 4 月 9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 2010 年度业绩快报	《上海证券报》B1 版、 《中国证券报》B005 版	2011 年 4 月 19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B22 版、 《中国证券报》B202 版	2011 年 4 月 22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22 版、 《中国证券报》B202 版	2011 年 4 月 22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38 版、 《中国证券报》B006 版	2011 年 5 月 20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关于举行 2010 年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公告	《上海证券报》28 版、 《中国证券报》A19 版	2011 年 5 月 21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 2010 年度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上海证券报》B28 版、 《中国证券报》B019 版	2011 年 5 月 27 日	www.sse.com.cn
长春经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B36 版、 《中国证券报》A18 版	2011 年 6 月 30 日	www.sse.com.cn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79,583,699.24	159,224,885.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6,638,541.13	69,613,733.42
预付款项		379,078,602.40	378,732,981.6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9,746,826.10	49,836,745.50
存货		2,687,867,796.53	2,675,410,792.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53,134.00	1,953,134.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3,464,868,599.40</b>	<b>3,334,772,272.44</b>
<b>非流动资产:</b>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666,090.07	18,175,910.24
长期股权投资		3,960,000.00	3,96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6,961,450.56	98,251,637.70
固定资产		139,054,009.63	139,924,708.86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8,012,991.60	8,104,794.80
开发支出			
商誉		1,163,197.76	1,163,197.76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12,102.52	7,325,006.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73,529,842.14</b>	<b>276,905,255.50</b>
<b>资产总计</b>		<b>3,738,398,441.54</b>	<b>3,611,677,527.94</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4,881,804.09	121,526,407.01
预收款项		177,104,292.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431,172.16	4,075,626.94
应交税费		4,866,462.57	113,991,460.6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96,939,459.43	744,166,936.75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68,223,190.25</b>	<b>1,023,760,431.3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96,175.27	8,196,175.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94,196,175.27</b>	<b>194,196,175.27</b>
<b>负债合计</b>		<b>1,362,419,365.52</b>	<b>1,217,956,606.59</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465,032,880.00	357,717,600.00
资本公积		978,525,169.68	1,085,840,449.68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190,045,397.16	190,045,397.16
未分配利润		742,125,301.30	759,881,040.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5,728,748.14	2,393,484,487.12
少数股东权益		250,327.88	236,434.23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375,979,076.02</b>	<b>2,393,720,921.3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3,738,398,441.54</b>	<b>3,611,677,527.94</b>

法定代表人：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春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842,494.04	1,506,260.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81,888.02	1,117,514.70
预付款项		378,424,428.84	378,424,428.8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7,670,974.31	249,674,541.61
存货		1,174,759,525.93	1,174,759,525.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53,134.00	1,953,134.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1,756,732,445.14</b>	<b>1,807,435,405.68</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6,666,090.07	18,175,910.24
长期股权投资		1,084,127,946.39	1,084,127,946.39
投资性房地产		80,686,797.34	81,764,365.84
固定资产		89,146,053.52	91,253,091.6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104,128.99	6,179,860.6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44,817.36	6,261,361.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283,375,833.67</b>	<b>1,287,762,536.07</b>
<b>资产总计</b>		<b>3,040,108,278.81</b>	<b>3,095,197,941.75</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754,206.71	34,760,644.67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833,795.46	1,946,225.13
应交税费		-1,206,332.10	38,452,463.2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7,838,121.70	383,454,616.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40,000,000.00
<b>其他流动负债</b>			
<b>流动负债合计</b>		<b>462,219,791.77</b>	<b>498,613,949.1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66,000,000.00	166,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66,000,000.00</b>	<b>166,0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628,219,791.77</b>	<b>664,613,949.15</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465,032,880.00	357,717,600.00
资本公积		974,431,419.30	1,081,746,699.30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190,045,397.16	190,045,397.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2,378,790.58	801,074,296.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11,888,487.04	2,430,583,992.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40,108,278.81	3,095,197,941.75

法定代表人：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春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合并利润表**  
201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299,118.72	112,048,236.89
其中：营业收入		13,299,118.72	112,048,236.89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144,921.34	178,915,764.61
其中：营业成本		5,000,765.74	137,466,941.26
利息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776,594.85	1,356,892.49
销售费用			1,542,090.05
管理费用		22,605,294.93	31,419,431.81
财务费用		7,240,973.56	7,705,020.81
资产减值损失		521,292.26	-574,611.8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1,303.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845,802.62	-67,748,831.30
加：营业外收入		10,748,798.03	856,590.71
减：营业外支出		3,558,554.23	1,858,895.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655,558.82	-68,751,135.68
减：所得税费用		2,086,286.51	150,449.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41,845.33	-68,901,584.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55,738.98	-68,884,951.03
少数股东损益		13,893.65	-16,633.7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82	-0.19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82	-0.192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春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母公司利润表**  
201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6,894,373.00	9,186,504.00
减：营业成本		1,474,007.48	1,300,790.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7,796.37	495,797.6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595,046.19	25,283,409.24
财务费用		5,403,093.83	5,945,337.42
资产减值损失		1,523,875.66	-576,775.9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569,446.53	-23,234,854.83
加：营业外收入		230.00	42,905.27
减：营业外支出		3,509,745.06	1,130,093.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78,961.59	-24,322,043.44
减：所得税费用		-383,456.03	144,193.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95,505.56	-24,466,237.43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春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3,297,403.87	34,752,304.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8,715,907.05	201,806,018.5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12,013,310.92</b>	<b>236,558,322.5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07,713.94	122,215,796.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73,382.12	15,680,189.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5,936,730.07	117,642,171.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81,069.29	121,097,104.5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30,498,895.42</b>	<b>376,635,261.16</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1,514,415.50</b>	<b>-140,076,938.59</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2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7,2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9,760.00	16,419,507.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1,862.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141,622.00</b>	<b>16,419,507.82</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141,622.00</b>	<b>-16,392,307.82</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0,000,000.00</b>	<b>7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8,9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13,979.94	8,492,052.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013,979.94</b>	<b>17,402,052.55</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2,986,020.06</b>	<b>52,597,947.45</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20,358,813.56	-103,871,298.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224,885.68	135,826,400.7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279,583,699.24</b>	<b>31,955,101.77</b>

法定代表人：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春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6 月

编制单位: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4,500.00	11,744,5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529,478.35	282,968,480.3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33,973,978.35</b>	<b>294,712,980.3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6,062.00	72,036,409.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77,915.21	5,571,209.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672,751.98	98,730,966.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68,423.75	117,583,615.3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5,295,152.94</b>	<b>293,922,200.4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8,678,825.41</b>	<b>790,779.9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2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7,200.00</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50.00	21,29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1,862.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095,612.00</b>	<b>5,021,298.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095,612.00</b>	<b>-4,994,098.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5,9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46,979.97	6,917,452.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6,246,979.97</b>	<b>12,827,452.50</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6,246,979.97</b>	<b>7,172,547.50</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36,233.44</b>	<b>2,969,229.4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6,260.60	2,321,747.6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842,494.04</b>	<b>5,290,977.05</b>

法定代表人：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春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 1—6 月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7,717,600.00	1,085,840,449.68			190,045,397.16		759,881,040.28		236,434.23	2,393,720,921.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57,717,600.00	1,085,840,449.68			190,045,397.16		759,881,040.28		236,434.23	2,393,720,921.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07,315,280.00	-107,315,280.00					-17,755,738.98		13,893.65	-17,741,845.33
（一）净利润							-17,755,738.98		13,893.65	-17,741,845.3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755,738.98		13,893.65	-17,741,845.3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 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7,315,280.00	-107,315,28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7,315,280.00	-107,315,28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5,032,880.00	978,525,169.68			190,045,397.16		742,125,301.30		250,327.88	2,375,979,076.02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专项	盈余公积	一般风	未分配利润	其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7,717,600.00	1,087,043,136.34			190,045,397.16		658,999,304.66		197,402.67	2,294,002,840.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57,717,600.00	1,087,043,136.34			190,045,397.16		658,999,304.66		197,402.67	2,294,002,840.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202,686.66					100,881,735.62		39,031.56	99,718,080.52
（一）净利润							100,881,735.62		11,975.59	100,893,711.2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0,881,735.62		11,975.59	100,893,711.2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02,686.66							27,055.97	-1,175,630.6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202,686.66							27,055.97	-1,175,630.69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7,717,600.00	1,085,840,449.68			190,045,397.16		759,881,040.28		236,434.23	2,393,720,921.35

法定代表人：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春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7,717,600.00	1,081,746,699.30			190,045,397.16		801,074,296.14	2,430,583,992.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57,717,600.00	1,081,746,699.30			190,045,397.16		801,074,296.14	2,430,583,992.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315,280.00	-107,315,280.00					-18,695,505.56	-18,695,505.56
（一）净利润							-18,695,505.56	-18,695,505.5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695,505.56	-18,695,505.5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7,315,280.00	-107,315,28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07,315,280.00	-107,315,28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5,032,880.00	974,431,419.30			190,045,397.16		782,378,790.58	2,411,888,487.0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57,717,600.00	1,081,746,699.30			190,045,397.16		776,545,946.22	2,406,055,642.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57,717,600.00	1,081,746,699.30			190,045,397.16		776,545,946.22	2,406,055,64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528,349.92	24,528,349.92
（一）净利润							24,528,349.92	24,528,349.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4,528,349.92	24,528,349.9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7,717,600.00	1,081,746,699.30			190,045,397.16		801,074,296.14	2,430,583,992.60

法定代表人：陈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春雷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春雷

## （二）公司概况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经长春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长体改联字[1993]129 号文批准，于 1993 年 3 月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18,000 万元。1999 年 7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9]89 号文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7,500 万股，并于 1999 年 9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挂牌交易，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5,500 万元。经过 2000 年 5 月本公司实施送股利利润分配和 2003 年 6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3]51 号文核准后本公司实施配股之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已增至 35,771.76 万元；2011 年 6 月 3 日，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方案，转增后总股本为 46,503.288 万股。

2004 年 6 月本公司名称变更为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取得注册号为 22010800000257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公司注册地址为长春市自由大路 5188 号，法定代表人为陈平，经营范围包括：公用设施投资、开发、建设、租赁、经营、管理；实业与科技投资。

##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4、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过程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除以发行债券方式进行的企业合并,与发行债券相关的佣金、手续费等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外,应于发生时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购买方应当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除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外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企业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换交易的成本之和。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于企业合并成本与确认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视情况分别处理:

A、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确认为商誉。

B、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应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并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予以说明。

(3) 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调整

A、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对有关价值量的调整，应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也应进行相关的调整。

B、超过规定期限后的价值量调整，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企业合并成本、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等进行的调整，应作为前期差错处理。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类型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为基础编制合并报表。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对于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之和)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按以下原则，自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和未分配利润：

a. 确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大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b. 确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小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以合并方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贷方余额为限，将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2)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是以控制为基础，即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或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均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①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②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③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④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3) 合并程序及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编制。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子公司中的少数股东权益应与公司的权益分开确定，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金额等于初始确认金额加上其享有后续权益变动的份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出售不丧失控制权的股权，在合并报表中处置价与处置长期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列入资本公积。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

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1）分类**

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B、持有至到期投资；

C、贷款和应收款项；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E、其他金融负债。

**（2）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为：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E、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益确认为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A、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B、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如存在下列情况：

A、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B、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不涉及债务重组所指情形)，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期末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期末对应收款项的减值处理见附注二、10。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7) 衍生金融工具

公司利用如远期外汇合约和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规避汇率和利率变动风险。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公司根据政策管理衍生金融工具的应用，并以书面方式列明与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一致的衍生金融工具应用原则。

衍生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利润表中确认。对于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任何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取决于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不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超过 500 万元人民币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依据
土地委托开发业务及政府分期付款工程项目组合	土地委托开发业务及政府分期付款工程项目有关的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土地委托开发业务及政府分期付款工程项目组合、关联方组合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
关联方组合	纳入股份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土地委托开发业务及政府分期付款工程项目组合	账龄分析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说明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20%	20%
4—5 年	25%	25%
5 年以上	30%	3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的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先进先出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A、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B、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子公司按照改制时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调整账面价值的，母公司应当按照取得子公司经评估确认净资产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成本与支付对价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的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⑥企业进行公司制改造，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评估价值调整的，长期股权投资应以评估价值作为改制时的认定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

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B、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并且将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公司将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长期投资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层主要意图或目的确认投资性房地产。对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如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明将其用于经营租出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即使尚未签定租赁协议，也应视为投资性房地产。这里的空置建筑物，是指企业新购入、自行建造或开发完成但尚未使用的建筑物，以及不再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且经整理后达到可经营出租状态的建筑物。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 14 项固定资产及折旧和第 17 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	5	2.38
机器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8	5	11.88
室外工程	40	5	2.3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
- 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期末，公司按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 16、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A、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B、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17、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其实际成本按实际支付的价款确定。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 (2) 无形资产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

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19、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时，或者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20、收入：

#### （1）销售商品

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 （2）土地委托开发业务

土地委托开发业务标的出让成交后，对于归属于公司的土地委托开发总收益，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和计量当期土地委托开发收入。完工百分比根据已经发生的土地开发费用占预计总开发费用的比例计算确定。对于当期完成的土地委托开发业务，按照完工百分比法计算确定的应计收入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并与委托方结算；同时，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开发费用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开发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土地委托开发成本，已预付的委托开发土地净收益同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结转至土地委托开发成本。

#### （3）房地产开发业务

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取得了买方付款证明并交付使用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买方接到书面交房通知，无正当理由拒绝接收的，于书面交房通知确定的交付使用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收入的实现。

#### （4）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5）让渡资产使用权

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A、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1、政府补助：

#### （1）确认原则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予以确认：

A、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B、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A、**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 所得税费用计量**

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A、**企业合并；

**B、**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A、**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减记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B、**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产生减值的迹象，可能发生资产减值的迹象包括：

A、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G、企业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远高于其市值；

H、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具体见相关科目。

(2) 商誉

商誉是指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下，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初始确认后的商誉，应当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则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则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支出。

A、辞退福利：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方式的职工薪酬

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辞退福利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及资产成本。

(四)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17%
营业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按税务机关规定的税收比例计算缴纳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分别为 3%、2%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长地税发[2009]30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经开建筑工程公司)2011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营业收入的 2%缴纳。

(五)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进出口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春经济开发区	1,000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	990	99	是
长春经开新资本招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春经济开发区	1,000	工业基础设施开发，建设，租赁，转让，投资及配套服务（应经专项审批的项目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990	99	是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程电气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春经济开发区	1,500	电气设备安装、内外线工程、电子电缆线路安装、电气器材、五金交电、水暖器材、钢材、建材、化工产品（除危险品）	1,492	99.47	是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春经济开发区	700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693	99	是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长春经济开发区	500	管道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安装 D 级锅炉，热力生产、服务	495	99	是
长春经开东方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经济技术开发区浦东路 25 号	100	生产加工销售塑料型材、塑钢门窗	100	95	是
长春经开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经济技术开发区自由大路 100 号 1206 室	2,000	城市道路、桥梁、排水工程、工程机械租赁	2,000	100	是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持股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长春经开集团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经济开发区深圳街 3 号	2,000	房地产开发二级	2,000	100	是
吉林旺通经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长春市南关区岳阳街 52-10 号	1,789.749	装饰、装潢材料、建筑材料（木材除外）经销；农副产品经销	1,789.749	100	是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厦物业管理处	全资子公司	长春经济开发区	50	物业管理及物业综合服务	50	100	是
吉林省六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经开区自由大路 5188 号	96,210	房地产开发、销售	96,210	100	是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196,673.45		40,348.18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79,387,025.79		159,184,537.50
合计		279,583,699.24		159,224,885.68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39,520,284.19	83.47	2,881,743.06	7.29	73,901,833.46	90.42	4,288,100.04	5.80
组合小计	39,520,284.19	83.47	2,881,743.06	7.29	73,901,833.46	90.42	4,288,100.04	5.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29,131.30	16.53	7,829,131.30	100	7,829,131.30	9.58	7,829,131.30	100
合计	47,349,415.49	/	10,710,874.36	/	81,730,964.76	/	12,117,231.34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28,391,939.07	71.84	1,419,596.96	69,106,148.49	93.51	3,455,307.43
1 至 2 年	8,217,470.21	20.79	821,747.02	1,650,105.00	2.23	165,010.50
2 至 3 年	953,621.27	2.41	143,043.19	1,004,571.27	1.36	150,685.69
3 至 4 年	815,702.04	2.07	163,140.41	1,004,457.10	1.36	200,891.42
4 至 5 年	165,000.00	0.42	41,250.00	495,209.60	0.67	123,802.40
5 年以上	976,551.60	2.47	292,965.48	641,342	0.87	192,402.60
合计	39,520,284.19	100	2,881,743.06	73,901,833.46	100	4,288,100.0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康达厂房	2,704,094	2,704,094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应收外汇账款	1,679,741.11	1,679,741.11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开发区海关	1,399,999.22	1,399,999.22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其他	2,045,296.97	2,045,296.97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7,829,131.30	7,829,131.30	/	/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14,564,234.21	1 年以内/1-2 年	30.76
长春得赛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210,757.97	1 年以内	19.45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保障和公用事业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5,797,643.00	1 年以内	12.24
长春经开集团兴隆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973,571.00	1 年以内	6.28
长春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33,258.27	2-3 年/3-4 年	2.61
合计	/	33,779,464.45	/	71.34

###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94,236,102.83	77.51	14,489,276.73	15.38	62,473,741.94	69.62	12,636,996.44	20.23
组合小计	94,236,102.83	77.51	14,489,276.73	15.38	62,473,741.94	69.62	12,636,996.44	20.2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27,337,700.59	22.49	27,337,700.59	100	27,262,331.64	30.38	27,262,331.64	100
合计	121,573,803.42	/	41,826,977.32	/	89,736,073.58	/	39,899,328.08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36,674,245.24	38.92	1,833,712.27	2,022,982.58	3.24	101,149.13

1 至 2 年	2,220,883.41	2.36	222,088.34	5,113,825.14	8.18	511,382.52
2 至 3 年	418,805.35	0.44	62,820.80	7,218,921.18	11.56	1,082,838.18
3 至 4 年	40,878,592.52	43.38	8,175,718.50	34,281,316.25	54.87	6,856,263.25
4 至 5 年	362,721.48	0.38	90,680.37	1,312,913.25	2.10	328,228.31
5 年以上	13,680,854.83	14.52	4,104,256.45	12,523,783.54	20.05	3,757,135.05
合计	94,236,102.83	100	14,489,276.73	62,473,741.94	100	12,636,996.4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工艺公司	3,198,343.10	3,198,343.10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粮油分公司	2,925,880.09	2,925,880.09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服装鞋业公司	2,689,973.72	2,689,973.72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中华桦甸工商实业有限公司	2,640,000.00	2,640,000.00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国际贸易分公司	2,162,801.66	2,162,801.66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长春机械设备公司	1,502,450.67	1,502,450.67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木制品公司	1,443,479.79	1,443,479.79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经贸公司	1,154,200.00	1,154,200.00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其他	9,620,571.56	9,620,571.56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27,337,700.59	27,337,700.59	/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开发区国资委	非关联方	33,907,100.00	3-4 年	27.89
长春东南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73,980.15	1 年以内	27.20
深圳市雅德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46,866.00	5 年以上	6.95
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材料实验室	非关联方	7,569,521.25	1 年以内/2-3 年/3-4 年	6.23
中华桦甸工商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0,000.00	5 年以上	2.17
合计	/	85,637,467.40	/	70.44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794,549.61	5.75	21,448,928.84	5.66
1 至 2 年	209,552.79	0.06	209,552.79	0.06
2 至 3 年	356,975,500.00	94.16	356,975,500.00	94.25
3 年以上	99,000.00	0.03	99,000.00	0.03
合计	379,078,602.40	100	378,732,981.63	1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玉米工业园开发费	非关联方	356,975,500.00	2-3 年	预付前期开发费用
五号地开发费	非关联方	21,448,928.84	1 年以内	预付前期开发费用
长春市盛达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372.00	1-2 年	工程款未决算
吉林正安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款未决算
沈阳市宏达鑫鑫通讯器材厂	非关联方	100,000	1 年以内	设备未结算
合计	/	378,851,800.84	/	/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36,784,581.70		36,784,581.70	25,218,349.38		25,218,349.38
库存商品	1,192,083.49	1,192,083.49		1,192,083.49	1,192,083.49	
开发成本	2,651,083,214.83		2,651,083,214.83	2,650,192,442.83		2,650,192,442.83
合计	2,689,059,880.02	1,192,083.49	2,687,867,796.53	2,676,602,875.70	1,192,083.49	2,675,410,792.2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1,192,083.49				1,192,083.49
合计	1,192,083.49				1,192,083.49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全部为进出口公司存货,无实际库存		

存货项目下一开发成本分类项目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六合房地产地块	1,476,071,845.90	1,475,205,716.90
玉米工业园土地委托开发	1,116,078,300.00	1,116,078,300.00
5 号地土地委托开发	58,681,225.93	58,681,225.93
兴隆山棚户区改造	251,843.00	227,200.00
合计	2,651,083,214.83	2,650,192,442.83

注 1：吉林省六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土地存货，包括五宗待开发土地，面积共 433,062 平方米，共 1,476,071,845.90 元。位于吉林省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集中分布在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长石公路以南，合肥路以西，临长石公路及环城高速公路，目前已全部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玉米工业园土地委托开发项目位于长春玉米工业园区内环路以东、兴甲街以南、兴乙街以北、铁北路以西区域内，共 17 块建设宗地（面积 223.21 万平方米），预计总开发费用 83,530.1 万元，已预付前期费用 35,697.55 万元，并已按协议支付委托开发土地净收益 1,116,078,300.00 元。该地块位于国家长吉图开发开放先导区的起步区和核心区，公司将根据该区域总体规划具体落实情况进一步推动该项目实施。至本期末，该地块尚未拍卖。

5 号地土地委托开发项目位于世纪大街以东，长大公路以北，珠海路以南。该项目规划面积 348760 平方米，累计已支付开发费用 20,823.31 万元，该项目还在继续运作中。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账转入资产	1,953,134.00	1,953,134.00
合计	1,953,134.00	1,953,134.00

注：期末数为母公司其他应收款单位深圳市雅德投资有限公司抵账转入房产。

7、长期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	16,666,090.07	18,175,910.24
合计	16,666,090.07	18,175,910.24

8、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长春光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3.10	3.10
北京亚泰胜达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1,960,000.00	1,960,000.00		1,960,000.00		14.00	14.00

9、投资性房地产：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9,518,617.18			109,518,617.18
1.房屋、建筑物	100,723,714.61			100,723,714.61
2.土地使用权	8,794,902.57			8,794,902.5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1,266,979.48	1,290,187.14		12,557,166.62
1.房屋、建筑物	10,521,121.89	1,196,954.94		11,718,076.83
2.土地使用权	745,857.59	93,232.20		839,089.79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98,251,637.70	-1,290,187.14		96,961,450.56
1.房屋、建筑物	90,202,592.72	-1,196,954.94		89,005,637.78
2.土地使用权	8,049,044.98	-93,232.20		7,955,812.78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1,290,187.14 元。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有关情况：

项目	原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西门子厂房	81,774,902.57	正在办理房产证	2011 年下半年
汽车电子研发中心楼	9,838,985.14	正在办理房产证	2011 年下半年

西门子厂房面积 31,333 平方米，2011 年上半年租金收入 4,324,000.00 元；汽车电子研发中心楼面积 4,800 平方米，2011 年上半年租金收入 1,008,000.00 元。上述房产坐落于同一宗地，产权证正在申请办理中。

#### 10、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0,738,281.15	2,297,460.00		201,897.00	222,833,844.1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60,336,043.24				160,336,043.24
机器设备	41,068,109.18	1,456,400.00			42,524,509.18
运输工具	16,866,223.93	797,272.00		201,897.00	17,461,598.93
电子设备	2,467,904.80	43,788.00			2,511,692.8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80,813,572.29		3,149,681.29	183,419.06	83,779,834.5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4,697,032.38		1,907,729.76		36,604,762.14
机器设备	34,821,338.52		493,590.57		35,314,929.09
运输工具	9,451,679.08		653,711.46	183,419.06	9,921,971.48

电子设备	1,843,522.31		94,649.50		1,938,171.8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9,924,708.86		/	/	139,054,009.6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5,639,010.86		/	/	123,731,281.10
机器设备	6,246,770.66		/	/	7,209,580.09
运输工具	7,414,544.85		/	/	7,539,627.45
电子设备	624,382.49		/	/	573,520.99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机器设备			/	/	
运输工具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9,924,708.86		/	/	139,054,009.6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25,639,010.86		/	/	123,731,281.10
机器设备	6,246,770.66		/	/	7,209,580.09
运输工具	7,414,544.85		/	/	7,539,627.45
电子设备	624,382.49		/	/	573,520.99

本期折旧额：3,149,681.29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0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4、5、7、10 号标准厂房	正在与长春金源房地产公司协商解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建设分公司	其中：2,322,096.91 元为联建开发形成，1,400,000 为抵账资产转入，暂无法办理。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 4、5、7、10 标准厂房产于 2005 年由长春市金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源房地产”）及长春东南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与公司通过协议方式以资抵债而来，协议签订后因各种原因产权证迟迟未办理过户，截至 2011 年 7 月 20 日完成上述资产处置，公司以 8455 万元的价格出售给金源房地产公司。内容详见 2011 年 7 月 21 日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212,332.56	17,500.00		31,229,832.56
1、土地使用权	31,186,541.33			31,186,541.33
2、软件	25,791.23	17,500.00		43,291.23
二、累计摊销合计	23,107,537.76	109,303.20		23,216,840.96
1、土地使用权	23,090,399.86	108,423.20		23,198,823.06
2、软件	17,137.90	880.00		18,017.9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104,794.80	-91,803.20		8,012,991.60
1、土地使用权	8,096,141.47	-108,423.20		7,987,718.27
2、软件	8,653.33	16,620.00		25,273.33
四、减值准备合计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104,794.80	-91,803.20		8,012,991.60
1、土地使用权	8,096,141.47	-108,423.20		7,987,718.27
2、软件	8,653.33	16,620.00		25,273.33

本期摊销额：109,303.20 元。

注：公司无形资产期末无明显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2、商誉：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长春经开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63,197.76			1,163,197.76	

注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计算过程：2007 年 5 月 10 日公司第五届第十八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受让长春经开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与长春经开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持有人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了长春经开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本公司实际支付的合并成本 19,928,000.00 元高于购买日调整后净资产公允价值 18,764,802.24 元的差额 1,163,197.76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确认为商誉。

注 2：公司期末已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故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引起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712,102.52	7,325,006.14
小计	7,712,102.52	7,325,006.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引起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8,196,175.27	8,196,175.27
小计	8,196,175.27	8,196,175.2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职工薪酬引起的暂时性差异	996,509.24	916,351.83
减值准备引起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422,360.40	5,536,413.30
可抵扣亏损引起的暂时性差异	4,507,159.71	4,507,159.71
合计	10,926,029.35	10,959,924.8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2 年	2,538,604.03	2,538,604.03	
2013 年	7,229,503.06	7,229,503.06	
2014 年	6,259,148.28	6,259,148.28	

2015 年	2,001,383.45	2,001,383.45	
合计	18,028,638.82	18,028,638.82	/

(4)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引起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32,784,701.07
小计	32,784,701.07
可抵扣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引起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0,848,410.08
小计	30,848,410.08

14、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52,016,559.42	2,520,993.86	1,999,701.60		52,537,851.68
二、存货跌价准备	1,192,083.49				1,192,083.4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53,208,642.91	2,520,993.86	1,999,701.60		53,729,935.17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7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	

本公司短期借款均为抵押借款。本公司短期借款中无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含 1 年）	43,599,648.98	57,571,184.94
1-2 年（含 2 年）	8,674,987.06	3,953,555.86
2-3 年（含 3 年）	3,836,826.18	2,339,846.50
3 年以上	38,770,341.87	57,661,819.71
合计	94,881,804.09	121,526,407.01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三年以上应付账款为 38,770,341.87 元，系应付各项工程款和货款未支付。

17、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含 1 年）	177,104,292.00	
合计	177,104,292.00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18、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72,549.29	10,529,208.92	10,046,859.04	2,554,899.17
二、职工福利费		208,940.98	321,020.30	-112,079.32
三、社会保险费	69,499.67	1,648,403.52	1,471,764.00	246,139.19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4,460.71	374,481.51	363,107.26	15,834.96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68,411.12	1,100,147.45	960,246.44	208,312.13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1,193.60	128,479.28	103,115.02	24,170.66
5. 工伤保险费	-2,178.56	24,576.99	24,576.99	-2,178.56
6. 生育保险费		20,718.29	20,718.29	
四、住房公积金	310,353.50	1,127,842.50	1,221,955.00	216,241.00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11,180.00	11,180.00	
七、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94,228.48	171,237.48	238,489.84	1,326,976.12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228,996.00		30,000.00	198,996.00
合计	4,075,626.94	13,696,813.40	13,341,268.18	4,431,172.16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1,125.57	-10,688.62
营业税	1,505,722.29	13,320,596.23
企业所得税	3,956,516.59	12,437,299.10
个人所得税	73,826.18	161,766.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482.34	1,177,487.95
房产税	-303,355.80	-38,437.80
土地使用税	-363,603.46	-321,466.03
印花税		684,520.00
契税		68,460,831.55
土地增值税		18,119,552.15
合计	4,866,462.57	113,991,460.62

20、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含 1 年）	235,285,313.36	676,257,083.50
1-2 年（含 2 年）	513,410,448.58	19,666,155.76
2-3 年（含 3 年）	9,301,015.08	9,301,015.08
3 年以上	38,942,682.41	38,942,682.41
合计	796,939,459.43	744,166,936.75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9,524,037.83	419,878,681.28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其中账龄三年以上其他应付款为 38,942,682.41 元，主要系资金往来款和收取的保证金。

21、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40,000,000.00

(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①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4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0 元。

②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 吉林省分行	2005 年 8 月 29 日	2011 年 11 月 20 日	人民币	6.80	20,000,000.00	40,000,000
合计	/	/	/	/	20,000,000.00	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的质押借款，均由本公司的母公司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司 3,912.5 万股国有股进行质押，相关的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大股东质押的股份数量由原来的 3,912.5 万股变更为 5,086.25 万股。

2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146,000,000.00	146,000,000.00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18600 万元，其中：质押借款 14600 万元，抵押借款 4000 万元。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吉林省分行	2005 年 8 月 29 日	2015 年 8 月 28 日	人民币	6.8	146,000,000.00	146,000,000.00
长春环城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东环路分社	2010 年 1 月 5 日	2013 年 1 月 4 日	人民币	8.32	20,000,000.00	20,000,000.00
长春环城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长春大街分社	2010 年 1 月 6 日	2013 年 1 月 5 日	人民币	8.32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	/	/	/	186,000,000.00	186,000,000.00

23、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7,717,600.00			107,315,280.00		107,315,280.00	465,032,880.00

吉林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吉林中天恒会验字【2011】第 016 号”验资报告。

24、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63,723,568.23		107,315,280.00	956,408,288.23
其他资本公积	22,116,881.45			22,116,881.45
合计	1,085,840,449.68		107,315,280.00	978,525,169.68

本期资本公积减少系 2011 年 6 月 3 日，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的方案，转增后资本公积减少 107,315,280.00 元。

25、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90,045,397.16			190,045,397.16
合计	190,045,397.16			190,045,397.16

注：盈余公积已达到注册资本 50% 以上，本年不计提。

2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759,881,040.28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759,881,040.28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755,738.98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42,125,301.30	/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600,545.72	97,983,230.20
其他业务收入	6,698,573.00	14,065,006.69
营业成本	5,000,765.74	137,466,941.26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热力收入			83,076,799.77	112,537,634.73
基础设施承建收入			179,850.00	206,314.53
安装收入	2,159,934.00	1,462,331.35	5,353,400.00	3,436,497.19
会展及物业服务收入	4,440,611.72	1,886,431.27	9,373,180.43	19,843,958.62
合计	6,600,545.72	3,348,762.62	97,983,230.20	136,024,405.07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吉林地区	6,600,545.72	3,348,762.62	97,983,230.20	136,024,405.07
合计	6,600,545.72	3,348,762.62	97,983,230.20	136,024,405.07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大陆汽车电子长春有限公司	5,332,000.00	40.09
开发区国资委	1,355,925.00	10.20
长岭集团有限公司	895,000.00	6.73
开发区政务中心	527,886.90	3.97
吉林三一机械有限公司	402,000.00	3.02
合计	8,512,811.90	64.01

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88.13%，主要系公司 2010 年进行资产置换后，公司将热力公司、会展中心置出，不再纳入并表范围所致。

28、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701,217.76	1,230,128.25	应纳税销售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085.24	86,108.96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教育费附加	26,291.85	40,655.28	3%
合计	776,594.85	1,356,892.49	/

本期发生额同比下降 42.77%，主要是应税收入减少所致。

29、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365.00
业务招待费		8,420.00
通讯费		4,497.33
差旅费		12,423.00
职工薪酬		718,138.45
修理费		647,837.80
电费		45,550.27
水费		47,565.20
绿化费		36,404.00
其他		18,889.00
合计		1,542,090.05

30、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及摊销	2,942,904.37	3,652,741.66
职工薪酬	9,494,013.80	10,096,689.83
税费	2,511,168.99	6,697,208.32
社保	1,540,466.99	881,706.56
办公费	1,433,906.95	1,943,384.35
中介机构费	1,911,082.00	656,555.00
业务招待费	432,752.41	552,813.80
车辆费用及保险	144,905.09	256,291.63
差旅费	295,281.22	661,547.47
燃料费	308,899.00	561,532.28
采暖费		1,306.00
修理费	113,207.00	2,720,928.93
诉讼费	9,000.00	377,755.00
水电费	153,722.70	108,796.44
其他	1,313,984.41	2,250,174.54
合计	22,605,294.93	31,419,431.81

31、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286,187.13	8,556,979.04
利息收入	-228,174.54	-101,966.01
汇兑损失	-845,179.83	
其他	28,140.80	-749,992.22
合计	7,240,973.56	7,705,020.81

32、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2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08,503.58
合计		-881,303.58

3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21,292.26	-574,611.81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21,292.26	-574,611.81

34、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752.06	1,070.02	12,752.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752.06	1,070.02	
政府补助		800,000.00	
罚没收入		6,171.44	
其他	10,736,045.97	49,349.25	10,736,045.97
合计	10,748,798.03	856,590.71	10,748,798.03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大综合馆财政补贴		800,000.00	会展中心财政补贴
合计		800,000.00	/

营业外收入 本期数同比增长 1154.83%，主要系无法支付的应付款计入营业外收入。

3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081,862.00		2,081,862.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081,862.00		2,081,862.00
违约金、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044,365.17	1,791,259.17	1,044,365.17
其他	432,327.06	67,635.92	432,327.06
合计	3,558,554.23	1,858,895.09	3,558,554.23

营业外支出本期比上期增长 91.43%，主要系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473,382.89	1,356.99
递延所得税调整	-387,096.38	149,092.10
合计	2,086,286.51	150,449.09

37、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利息	225,778.80
押金和赔偿	720,699.72
往来款	97,067,174.43
经营租赁的租金	400,000.00
政府补助及补偿金	
其他	302,254.10
合计	98,715,907.0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差旅费	295,393.22
办公费、电话费	753,299.18
审计咨询费	1,135,590.00
业务招待费	387,722.80
采暖费	
水电费	2,996,568.90
修理费	97,210.71
交通费	3,739.00
往来款	64,604,741.98
罚款及滞纳金	1,043,365.17
其他	2,263,438.33
合计	73,581,069.29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7,741,845.33	-68,901,584.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21,292.26	-574,611.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46,779.65	27,340,346.84
无形资产摊销	202,535.40	2,519,654.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09,820.17	-996,531.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81,862.00	-1,070.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522.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290,473.10	8,492,052.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1,303.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7,096.38	161,885.8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793.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23,032.38	29,199,343.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506,072.83	-877,309.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786,157.14	-137,307,623.1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514,415.50	-140,076,938.59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9,583,699.24	31,955,101.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9,224,885.68	135,826,400.7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358,813.56	-103,871,298.9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79,583,699.24	159,224,885.68
其中：库存现金	196,673.45	40,348.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9,387,025.79	159,184,537.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583,699.24	159,224,885.68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自由大路 5188 号	尚智勇	国有独资公司	10,000.00	21.88	21.88	长春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72318206-1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长春经开集团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济开发区深圳街 3 号	房地产开发二级	2,000	100
吉林旺通经贸有限公司	长春市南关区岳阳街 52-10 号	装饰、装潢材料、建筑材料（木材除外）经销；农副产品经销	1,789.749	100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厦物业管理处	长春经济开发区	物业管理及物业综合服务	50	100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进出口有限公司	长春经济开发区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开展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	1,000	99
长春经开新资本招商有限公司	长春经济开发区	工业基础设施开发，建设，租赁，转让，投资及配套服务（应经专项审批的项目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1,000	99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程电气安装有限公司	长春经济开发区	电气设备安装、内外线工程、电子电缆线路安装、电气器材、五金交电、水暖器材、钢材、建材、化工产品（除危险品）	1,500	99.47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长春经济开发区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700	99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长春经济开发区	管道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安装 D 级锅炉，热力生产、服务	500	99
长春经开东方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开发区浦东路 25 号	生产加工销售塑料型材、塑钢门窗	100	95

长春经开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经济技术开发区自由大路 100 号 1206 室	城市道路、桥梁、排水工程、工程机械租赁	2,000	100
吉林省六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开区自由大路 5188 号	房地产开发、销售	96,210	100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长春光机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	72710512-9
北京亚泰胜达保险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	76219343-5

4、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600	2005 年 8 月 29 日~2015 年 8 月 28 日	否

2005 年度本公司的母公司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本公司 3,912.5 万股国有股为本公司的 18,600 万元借款提供质押担保，并已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办理了相关的质押登记手续。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大股东质押的股份数量由原来的 3,912.5 万股变更为 5,086.25 万股。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担保事项尚未解除。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长春光机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60,833.00	60,833.00

(八) 股份支付： 无

(九) 或有事项：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1) 公司为长春东南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在 2003 年 9 月 11 日至 2013 年 9 月 3 日期间内向中国工商银行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入的 30,632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该部分借款提供担保余额为 30,632 万元。

被担保公司长春东南开发建设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公司已采取反担保措施，同时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出具承诺函承诺：2013 年该贷款到期时，财政局将积极协调偿还贷款，如届时资金不足，财政局负责调用财政资金协助还贷，承诺有效期与本公司为被担保公司长春东南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期限相同。

(2) 本公司为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在 2010 年 7 月 15 日至 2011 年 7 月 14 日期间内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借入的 4,00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该贷款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已于 2011 年 7 月 7 日全部清偿。

(3) 其他事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厦物业管理处的开发大厦房屋（建筑面积 8,242.67 平方米）及土地使用权为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在长春市环城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2,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抵押，期限三年（2010.1.5-2013.1.4）；以电气安装公司办公楼（建筑面积 5,431.98 平方米）、车库、土地及吉林旺通经贸公司办公楼（建筑面积 1,880.46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为长春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第二顺序）在长春市环城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瑞丰信用社借入 1,0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抵押，期限三年（2010.1.5-2013.1.4）。

2010 年 12 月 3 日，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程电气安装有限公司、吉林旺通经贸有限公司与长

春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该抵押借款签订了反担保合同，合同约定：长春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反担保人，反担保形式为信用保证担保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37,632 万元。其中为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 4,000 万元贷款已于 2011 年 7 月 7 日全部清偿。

（十）承诺事项：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本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1 日接到第二大股东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集团”）通知，国资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9,617,004 股（国资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39,234,008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8.44%）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相关证券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2、2011 年 7 月 20 日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出售 4、5、7、10 号标准厂房的议案》，公司将 4、5、7、10 标准厂房以 8,455 万元的价格出售给金源房地产公司。内容详见 2011 年 7 月 21 日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0 日签订资产置换协议，以所持有的会展整体资产、长春国际会展中心有限公司 95%股权、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99.99%股权、长春经开集团兴隆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与长春经开国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省六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进行了置换。其中会展中心整体资产包含的相关房屋、土地产权等更名过户在报告期内已经全部办理完毕。

2、中止“汽车零部件项目”建设

公司投资建设的汽车零部件项目，经 2009 年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2011 年 1 月 4 日，公司收到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关于中止“长春经开集团汽车零部件项目”建设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内容：鉴于公司汽车零部件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用途已纳入管委会商住用地调整计划。要求公司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中止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待市政府批准管委会用地规划调整计划后，管委会再同公司协商解决有关该项目的动迁补偿及其他权益事项。

按照通知要求，公司将中止汽车零部件项目建设。并根据管委会相关用地规划调整计划的落实情况，与管委会协商该项目相关补偿及权益事项。

3、关于子公司中标“兴隆山老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

2010 年 7 月 14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春经开集团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地产”）中标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招标的兴隆山老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S、U、W-1、W-2、Z-1、Z-2 地块）（公司已于 2010 年 7 月 17 日发布公告），截至目前，因管委会尚不能完全满足东方地产在投标文件中附加的签约条件，致使项目协议尚未签订。

2011 年 4 月 7 日，东方地产取得管委会出具的《关于保障长春经开集团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兴隆山老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S、U、W-1、W-2、Z-1、Z-2 地块）中标权益的承诺函》。

管委会对东方地产做出以下承诺：

a、保障东方地产在该项目上的中标权益，直至管委会全部满足东方地产在投标文件中附加的签约条件，并与东方地产正式签署项目协议为止。

b、将加强与东方地产在该项目上的沟通协调，共同加快工作进度，尽量缩短签约前置工作阶段时间。以实现及早签订项目协议的阶段性工作目标，使项目尽快进入开发建设阶段。

棚户区改造开发是公司主营业务的重要发展方向，兴隆山老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S、U、W-1、W-2、Z-1、Z-2 地块）是公司获取的首个棚户区改造项目，公司管理层将会勤勉尽责，全力推进项目的各项工作进程。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289,613.60	31.50	207,725.58	9.07	1,253,159.60	20.11	135,644.90	10.82
组合小计	2,289,613.60	31.50	207,725.58	9.07	1,253,159.60	20.11	135,644.90	10.8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78,463.09	68.50	4,978,463.09	100	4,978,463.09	79.89	4,978,463.09	100
合计	7,268,076.69	/	5,186,188.67	/	6,231,622.69	/	5,114,107.99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1,884,454.00	82.3	94,222.70	860,000.00	68.63	43,000.00
1 至 2 年	12,000.00	0.52	1,200.00	2,000.00	0.16	200.00
2 至 3 年	2,000.00	0.09	300.00	50,950.00	4.07	7,642.50
3 至 4 年	50,950.00	2.23	10,190.00	5,000.00	0.4	1,000.00
4 至 5 年	5,000.00	0.22	1,250.00	335,209.60	26.74	83,802.40
5 年以上	335,209.60	14.64	100,562.88			
合计	2,289,613.60	100	207,725.58	1,253,159.60	100	135,644.90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康达厂房	2,704,094	2,704,094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开发区海关	1,399,999.22	1,399,999.22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其他	874,369.87	874,369.87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4,978,463.09	4,978,463.09	/	/

(2)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康达厂房	非关联方	2,704,094.00	5 年以上	37.21
开发区海关	非关联方	1,399,999.22	5 年以上	19.26
大陆汽车电子公司	非关联方	1,358,000.00	1 年以内	18.68
培训中心	非关联方	602,836.37	5 年以上	8.29
净月开发区	非关联方	150,000.00	5 年以上	2.06
合计	/	6,214,929.59	/	85.5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82,383,995.78	35.09	12,511,625.10	15.19	52,432,118.66	18.38	11,125,250.61	21.22
关联方组合	143,503,817.13	61.12	15,705,213.50	10.94	224,082,835.52	78.53	15,715,161.96	7.01
组合小计	225,887,812.91	96.21	28,216,838.60	12.49	276,514,954.18	96.91	26,840,412.57	9.7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8,881,455.67	3.79	8,881,455.67	100	8,806,086.72	3.09	8,806,086.72	100
合计	234,769,268.58	/	37,098,294.27	/	285,321,040.90	/	35,646,499.29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33,511,537.54	40.67	1,675,576.88	136,606.83	0.26	6,830.34
1 至 2 年	1,355,773.10	1.65	135,577.31	4,840,351.15	9.23	484,035.12
2 至 3 年	1,010,000.00	1.23	151,500.00	871,666.40	1.66	130,749.96
3 至 4 年	33,923,656.59	41.18	6,784,731.32	34,097,345.25	65.03	6,819,469.05
4 至 5 年	213,379.48	0.26	53,344.87	1,233,571.25	2.35	308,392.81
5 年以上	12,369,649.07	15.01	3,710,894.72	11,252,577.78	21.47	3,375,773.33
合计	82,383,995.78	100	12,511,625.10	52,432,118.66	100	11,125,250.61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华桦甸工商实业有限公司	2,640,000.00	2,640,000.00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经贸公司	1,154,200.00	1,154,200.00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其他	5,087,255.67	5,087,255.67	100	账龄 5 年以上，坏账，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8,881,455.67	8,881,455.67	/	/

(2)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其他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国资委	非关联方	33,907,100.00	3-4 年	14.45
长春东南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73,980.15	1 年以内	14.09
吉林省旺通经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1,139,299.47	1 年以内	17.52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大厦物业管理处	本公司子公司	30,463,794.90	1 年以内	12.98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程电气安装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9,570,544.89	1 年以内	12.59
合计	/	168,154,719.41	/	71.63

(4)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长春经开集团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5,880.88	0.02
长春经开集团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6,807,888.86	2.90
长春经开东方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3,737,446.07	5.85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程电气安装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29,593,143.45	12.61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进出口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5,705,213.50	6.69
长春经开新资本招商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5,000,000.00	2.13
吉林旺通经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41,139,299.47	17.52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厦物业管理处	本公司子公司	30,463,794.90	12.98
吉林省六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1,001,150.00	0.43
合计	/	143,503,817.13	61.13

3、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进出口有限公司	9,900,000.00	9,900,000.00		9,900,000.00	9,900,000.00		99	99
长春经开新资本招商有限公司	9,900,000.00	9,900,000.00		9,900,000.00			99	99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工程电气安装有限公司	9,920,000.00	14,920,000.00		14,920,000.00			99.47	99.47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930,000.00	6,930,000.00		6,930,000.00			99	99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4,950,000.00	4,950,000.00		4,950,000.00			99	99
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发大厦物业管理处	590,930.19	590,930.19		590,930.19			100	100

吉林旺通经贸有限公司	17,897,491.47	17,897,491.47		17,897,491.47			100	100
长春经开集团东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928,000.00	19,928,000.00		19,928,000.00			100	100
长春经开东方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950,000.00	950,000.00		950,000.00			95	95
长春经开集团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	100
长春光机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3.1	3.1
吉林省六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6,061,524.73	986,061,524.73		986,061,524.73			100	1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40,500.00	622,000.00
其他业务收入	6,453,873.00	8,564,504.00
营业成本	1,474,007.48	1,300,790.43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基础设施承建收入			112,000.00	
安装收入			510,000.00	
房租收入	440,500.00	34,623.00		
合计	440,500.00	34,623.00	622,000.00	

(3)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吉林地区	440,500.00	34,623.00	622,000.00	
合计	440,500.00	34,623.00	622,000.00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大陆汽车电子长春有限公司	5,332,000.00	77.34
吉林省双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38,917.00	3.46
吉林省仁德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81,113.00	2.63
长春九力地产有限公司	150,000.00	2.18
吉林省红日车业集团有限公司	138,000.00	2.00
合计	6,040,030.00	87.61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200.00
合计		27,200.00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长春光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7,200.00	
合计		27,200.00	/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18,695,505.56	-24,466,237.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23,875.66	-576,775.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05,267.84	14,967,509.80
无形资产摊销	168,963.84	2,098,110.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09,820.17	-973,645.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81,862.00	-1,070.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246,979.97	6,917,452.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2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3,456.03	144,193.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021,429.04	20,392,456.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00,411.52	-17,684,014.0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78,825.41	790,779.91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42,494.04	5,290,977.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06,260.60	2,321,747.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6,233.44	2,969,229.41

(十四) 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69,109.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59,353.74
所得税影响额	-1,797,560.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194.40
合计	5,312,488.4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446	-0.0382	-0.03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9674	-0.0496	-0.0496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科目	期末数或本期数	期初数或上期数	增减百分比	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279,583,699.24	159,224,885.68	75.59%	预收销售款和新增贷款所致。
应收账款	36,638,541.13	69,613,733.42	-47.37%	公司 2010 年进行了资产置换，公司将其热力、会展资产全部置出，热力、会展公司不再纳入并表范围导致。
其他应收款	79,746,826.10	49,836,745.50	60.02%	与东南公司往来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70,000,000.00			新增贷款所致
预收账款	177,104,292.00			本公司子公司预收销售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	偿还贷款所致。
股本	465,032,880.00	357,717,600.00	3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营业收入	13,299,118.72	112,048,236.89	-88.13%	公司 2010 年进行了资产置换，热力公司、会展中心不再纳入并表范围导致。
营业成本	5,000,765.74	137,466,941.26	-96.36%	公司 2010 年进行了资产置换，热力公司、会展中心不再纳入并表范围导致。
营业税金	776,594.85	1,356,892.49	-42.77%	公司 2010 年进行了资产置换，热力公司、会展中心不再纳入并表范围导致。
销售费用		1,542,090.05	-100.00%	公司 2010 年进行了资产置换，会展中心不再纳入并表范围导致。
营业外收入	10,748,798.03	856,590.71	1154.83%	多年未支付的应付款转入营业外收入所致。
营业外支出	3,558,554.23	1,858,895.09	91.43%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2,086,286.51	150,449.09	1286.71%	按税法正常计提所得税所致

**八、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陈平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8 月 24 日